



追查迫害法轮功國際組織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關的機構、組織和個人。無論天涯海角，無論時日長短，必將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現公道，匡扶人間正義。

追查国际就王立军被捕事件正告中共官员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二月六日原重庆市公安局局长、现任重庆市副市长王立军进入美国驻成都领事馆，停留一天后离开领事馆，立即被国安部官员带往北京。重庆方面解释为“休假性治疗”，而美国国务院和中国外交部均证实了这一消息。一夜之间，这位“最有名的公安局长”和“打黑高手”成了最新的中共内部你死我活权力斗争的牺牲品。

王立军起家于辽宁省铁岭市，曾任铁岭市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二零零三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间在辽宁省锦州市任公安局局长、党委书记，锦州市副市长。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以来，王立军积极参与，在他管辖范围内出现多起恶性迫害事件。在锦州期间，王立军兼任锦州市公安局现场心理研究中心主任，该中心涉嫌参与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本组织已对此立案追查。



薄熙来

王立军

同样积极推行迫害法轮功政策的薄熙来，因其在多国被法轮功学员起诉“有损中共国际形象”而丧失了从商务部长晋升副总理的机会，被贬到重庆任市委书记。为了重回权力中心，薄熙来开始了唱红打黑的政治运动。为此把王立军调到重庆，作为其实现其政治野心的主要助手。

王立军从二零零八年六月起任重庆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二零零八年九月起兼重庆市委政法委委员；后被提拔为重庆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兼武警重庆市总队第一政委、党委第一书记。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开始任重庆市副市长。

王立军与重庆市委书记薄熙来狼狈为奸，在重庆对民众推行文革式的洗脑，除了花费数亿资金大搞红歌会，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在“打黑”政治运动中更是步步升级。据明慧网不完全统计，二零一一全年被绑架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达三百多名，大部份修炼人的家遭到警察的抢劫。有些区县甚至搞人人过关，很多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到洗脑班、劳教所等黑窝迫害。为了“铁桶式”的施展其邪教洗脑，重庆当局除了大量招编警察外，还收编了许多协警和社会闲杂人员充当打手，对所谓的重点人头实行全天二十四小时跟踪监控。

如今，王立军自己落到了被“黑打”的地步，应了二零零九年被王立军“打黑”的重庆市公安局副局长文强的预言，“两年后你也会和我一样。”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犯下了群体灭绝罪和反人类罪，性质等同于纳粹战犯。届时，不仅是国际特别法庭，就是中国的现行法律就足以把参与迫害者定罪。王立军的事例充份说明了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官员是为功名利禄而出卖良心、破坏法制、败坏道德的社会毒瘤。他们的所作所为害人更害己，最终会自食其果。

追查国际再一次严正告诫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各级中共官员：立刻停止犯罪，坦白交代，记录和揭露他人的罪行，争取立功赎罪，是唯一的出路！

追查国际将一如既往地履行我们的宗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

电话：1-347-448-5790；传真：1-347-402-1444；

邮信地址：P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网址：<http://zhuichaguoji.org>



践踏法律的上海法官——徐敏芳

(明慧网通讯员上海报道)

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上午，在上海宝山区看守所附近的法庭，对法轮功学员姚菊英（女，六十四岁，原七宝中学教师）、高元贞（六十多岁）、

唐仁亚进行了非法开庭取证、审理等。姚菊英当庭否认自己有任何罪行，并明确指出这是迫害。这次非法开庭的时间和地点都与事先通知的不同，被临时改动。该庭拟于二月二十六日再次非法开庭。一审法官：徐敏芳；检察官：谭启敏。

这个所谓的“法官”徐敏芳，女，四十多岁，宝山区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参与了对原上海交通大学计算机系青年教师、法轮功学员郭小军的迫害，参与了对上海市宝山区法轮功学员应志明、妻子张秀芳、儿子应业奇一家三口的迫害，二零零五年八月参与了对上海虹口区法轮功学员陆伟栋的迫害。

在非法对郭小军开庭前，徐敏芳威胁郭的辩护律师说，不得对法轮功性质发表辩论意见，否则发言会被禁止，严重的还要驱逐出庭。因为她知道对于法轮功定性问题的辩论，会证明这场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在法律上是完全荒谬的，不合法的。

非法开庭中，郭小军提到公安对



其刑讯逼供的情节，诸如拿妻子、孩子相要挟恐吓；长时间不让睡觉，使用“熬鹰”等刑讯逼供方法迫使人就范；并且使用给其他人动用过刑具来恐吓的郭小军，只要一说到这些，马上就被审判长徐敏芳打断。甚至在给郭小军的个人陈述发言中，徐敏芳也强行打断他谈及自己修炼法轮功的内容，逼迫他将文字稿交与法庭，剥夺了他当庭陈述的权利。

徐敏芳这种做法严重侵犯当事人的辩护权，严重侵犯律师的辩护权，这是公然破坏宪法、刑法、律师法和法官法的正确实施。徐敏芳害怕中共邪党的黑社会刑讯逼供手段被曝光，也害怕大法修炼者修炼后的美好变化，会导致人们思索这场迫害的实质，知道这场迫害就是邪恶对善良、美好的嫉恨和迫害，执法犯法，完全违背了人的良知。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从开始到现在都是非法的，法轮功学员坚持信仰、向民众讲真相是在行使宪法赋予的信仰和言论的权利，也是维护民众的知情权，不仅无罪，而且应该受到宪法和法律的保护。所谓的庭审就是践踏法律的一种表现，任何参与者都将受到法律、正义和良知的审判。◇

长宁区警察恶行

上海法轮功学员胡钟天因探望朋友遭长宁国保警察绑架，至今无信。胡钟天

原是杂志社的美术编辑，十年前被诬判，关押在上海女子监狱三年。

二月二日，胡钟天去长宁区看望朋友张懿，没想到法轮功学员张懿在前一天已经被长宁国保绑架，当胡钟天离开张家时，被当地国保警察劫持，警察上来就要抢夺胡的包，遭胡抵制，警察竟将胡按倒在地，死命的掐胡的手，致使胡钟天的手鲜血淋漓。施暴便衣随后叫来警车，将胡钟天铐走。

闻声出来的邻居看到这一幕，都痛斥这些警察简直无法无天，人家串个门都有罪？就可以随意搜抄人家的随身物品？几个男警察还动手施暴，这是哪家的法律啊？

胡钟天今年三十多岁，是武汉人，毕业于湖北美术学院。她大约是一九九六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原在武汉一家杂志社任美编，由于她坚持信仰被迫离职，后一直在上海工作。二零零一年，胡钟天给同学发的电子邮件，其中有法轮功真相的内容，被无理判刑三年。她在上海女子监狱遭迫害期间，她的母亲去世。现在胡钟天又被绑架，至今没回家。◇

准备后事的人起死回生

大龙，今年 25 岁，是黑龙江哈尔滨市阿城区杨树乡普通农民。2011 年 6 月他骑摩托车不慎摔进沟里，昏死 3—4 个小时后才被送进阿城区人民医院。经过近一个月的救治，花了 10 万多元钱，没有任何起色，仍然昏迷不醒。搔脚心没反应，眼珠也不动，象植物人似的只有一口气儿呼哧着。最后医院说，不行了，准备后事吧。

回家后家人带着 CT 片、磁共振等检查单到省内最大的医院——哈医大去咨询，教授也说治不了了。家人不甘心，又找巫医看，烧个替身儿也没管用，又找老和尚掐算说，这个人不行了，他正在地狱里受刑呢，他前世的债主来讨债……所有的招儿都不管用，只有等死了。

就在家人准备后事的时候，一个法轮功学员来到他家，跟家属讲真相，告诉他们：诚心念诵法轮大法好，符合天意就会出现奇迹。家人受中共邪党谎言的毒害，不太信，但别无它路，只好念吧。随后用 MP3 给大龙听大法师父的讲法录音，听了 3、4 个小时后，奇迹出现了，大龙能动了，他用手去抓耳朵上的 MP3，全家人亲眼见证了大法的神奇。就这样一边念着法轮大法好，一边听大法师父的讲法录音，大龙一天比一天好。几天后去哈医大复查，教授说没事了，真是太神奇了。一个多月后大龙完全恢复正常，现在他已外出打工挣钱去了。

大龙是个知恩图报的人，他逢人就说：是法轮功救了我的命啊！

大龙家的邻村有个叫小军的电工，男，40 多岁。一次他胳膊摔坏了，法轮功学员告诉他：诚心念诵“法轮大法好”对你有好处，他不信；告诉他：天要灭中共，三退能保命，他也不听，还说：我费了好大劲才入的党，我才不退呢，你说啥都行，就是别说法轮功的事。2011 年 2 月他在高空作业时掉下来了，摔成植物人，花了四五十万元钱还在医院躺着呢。◇